

证券代码：831881

证券简称：鑫聚光电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塘厦镇塘厦环市东路49号608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蔡文珍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9,291,53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6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已变更公司名称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变更前公司名称：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变更后公司名称：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91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91,5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1 日